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

WS 445.16—2014

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 16 部分：转诊（院）记录

Basic dataset of electronic medical record—
Part 16: Transfer record

2014-05-30 发布

2014-10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WS 445《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》分为 17 个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病历概要；
- 第 2 部分：门(急)诊病历；
- 第 3 部分：门(急)诊处方；
- 第 4 部分：检查检验记录；
- 第 5 部分：一般治疗处置记录；
- 第 6 部分：助产记录；
- 第 7 部分：护理操作记录；
- 第 8 部分：护理评估与计划；
- 第 9 部分：知情告知信息；
- 第 10 部分：住院病案首页；
- 第 11 部分：中医住院病案首页；
- 第 12 部分：入院记录；
- 第 13 部分：住院病程记录；
- 第 14 部分：住院医嘱；
- 第 15 部分：出院小结；
- 第 16 部分：转诊(院)记录；
- 第 17 部分：医疗机构信息。

本部分为 WS 445 的第 16 部分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单位：卫生部统计信息中心、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、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卫生信息研究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胡建平、刘丽华、冯丹、姚远、赵悠悠、王霞、郭宗涛。

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

第 16 部分：转诊(院)记录

1 范围

WS 445 的本部分规定了转诊(院)记录基本数据集的数据集元数据属性和数据元属性。本部分适用于指导转诊(院)记录基本信息的采集、存储、共享以及信息系统的开发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261.1—2003 个人基本信息分类与代码 第 1 部分:人的性别代码

WS 218—2002 卫生机构(组织)分类与代码

WS 370—2012 卫生信息基本数据集编制规范

WS 445.1—2013 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 1 部分:病历概要

ICD-9-CM-3 国际疾病分类 第 9 版 临床修订 第 3 卷

ICD-10 国际疾病分类 第 10 版

3 术语和定义

WS 370—2012 和 WS 445.1—2013 中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4 数据集元数据属性

依据 WS 370—2012,数据集元数据属性见表 1。

表 1 数据集元数据属性

元数据子集	元数据项	元数据值
标识信息子集	数据集名称	转诊(院)记录基本数据集
	数据集标识符	HDSD00.17_V1.0
	数据集发布方—单位名称	国家卫生标准委员会信息标准专业委员会
	关键词	转诊、转院
	数据集语种	中文
	数据集分类—类目名称	卫生综合
内容信息子集	数据集摘要	患者在医疗机构住院时,转诊(院)时产生的主要信息
	数据集特征数据元	转诊(院)日期、转诊原因、转诊记录、处置计划、健康问题评估、康复措施指导、转入医疗机构名称、转出医疗结构名称等